

监督索引号5304270062010010100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  
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主要职能

负责承办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四大机关和以四大机关名义开展的重大活动对外接待事宜。负责做好到新平县进行工作调研、检查、指导、考核的副厅级及以上领导和随行人员的公务接待事宜。负责做好由市属相关部门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牵头带队到新平的各类综合性调研、检查、督查、考核的公务接待事宜。负责做好县外由县级主要领导带队的考察组的公务接待事宜。负责指导全县公务接待事宜。完成县委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健全完善各类接待业务工作制度、工作纪律等管理制度，加大对制度的贯彻执行力度，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制度执行不折不扣。

2.积极推行接待工作清单制，做到事前有方案、事中有预案、事后有档案。明确岗位职责，制定相对统一的接待流程和接待方式，强化责任部门之间的协作联系，确保接待顺畅。

3.积极制定规范化服务标准体系，简化接待礼仪，明确服务标准，细化服务要求，加强对接待人员的业务培训。

4.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强化全办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通过向上学，向先进地区学，不断提高接待队伍专业化水平和综合

素质，以更加富有成效的工作和更高水平的服务，推动新平县接待工作再上新台阶。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0个内设机构。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 （二）决算单位构成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纳入中共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5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0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4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0人（离休0人，退休0人）。

年末其他人员0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0人。

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0辆。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度与主管局县委办公室合并办公，使用主管局资产，本单位没有固定资产，故《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为空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度为部门所属下级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由上级部门公开，故《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为空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度为部门所属下级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上级部门公开，故《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69,324.1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69,324.13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07,435.10 元，增长 10.1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07,435.10 元，增长 10.12%；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部门到我县调研、检查工作的接待人次比上年增加，导致接待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69,324.13 元。其中：基本支出 782,260.22 元，占总支出的 66.90%；项目支出 387,063.91 元，占总支出的 33.10%；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07,435.10 元，增长 10.12%。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5,936.19 元，增长 0.76%；项目支出增加 101,498.91 元，增长 35.54%；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

要原因是本年上级部门到我县调研、检查工作的接待人次比上年增加，导致接待工作经费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782,260.22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759,322.35元，占基本支出的97.0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22,937.87元，占基本支出的2.93%。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387,063.91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接待工作经费项目支出387,063.91元，主要用于开展：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四大机关和以四大机关名义开展的重大活动对外接待餐费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9,324.13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107,435.10元，增长10.12%，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部门到我县调研、检查工作的接待人次比上年增加，导致接待工作

经费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71,295.4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3.07%。其中：

“2013103机关服务”支出971,295.48元，主要用于接待办公室人员工资、福利费、工会费、日常办公费、四大机关开展重大活动的对外接待支出；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1,735.5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13%。其中：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71,735.52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类）支出55,594.1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75%。其中：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36,540.42元，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缴费支出；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16,998.86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支出2,054.85元，主要用于工伤保险缴费支出；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70,699.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05%。其中：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70,699.00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缴纳公积金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50,000.00元，决算为339,191.0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50,000.00元，决算为339,191.01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96.91%，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339,191.01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50,000.00元，支出决算为339,191.0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50,000.00元，决算为339,191.0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1%。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坚持厉行节约，严禁高档消费。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53,626.01元，增长18.7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53,626.01元，增长18.78%。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部门到我县调研、检查工作的接待人次比上年增加，导致接待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63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3,56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副厅级及以上领导和商务考察、招商引资团组人员到新平县进行调研、检查、指导、考核、招商引资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

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元，比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资产总额0.00元，其中，流动资产0.00元，固定资产0.00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我单位与主管局县委办公室合并办公，使用主管局资产，本单位没有固定资产）。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减少17,051.30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0.00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272.9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

出25,272.9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272.9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272.90元。

####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由主管部门完成，故《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和《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接待办公室与主管局县委办公室合并办公，使用主管局的资产，本单位没有固定资产。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发生的各类支出。

**监督索引号53042700620100101111**